

证券代码： 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部分设备资产进行处置。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 资产处置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产业升级，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对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进行处置。

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处置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处置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生产设备，资产账面原值 8,382 万元，账面净值 2,113 万元，资产预计处置价格 3,893 万元，预计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1,780 万元。

本次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不存在抵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本次资产处置交易方为第三方，不涉及关联交易，价格基于市场情况和供求关系，通过协商确定。

累计最近 12 个月资产处置账面原值 33,238 万元，账面净值 11,502 万元，预计对公司损益影响约为 2,97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

的 10%以上（最终以审计师确认为准）。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为顺应轮胎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本次资产处置可盘活存量资产，降低相关费用，提高资产营运效率，利于优化产能结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求，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本次资产处置收益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对资产处置事项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的处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故同意公司上述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处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固定资产处置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